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6

##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戚金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等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汪祥耀先生、贾生华先生、于永生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六、逐项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兼任)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1《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具体详见 2025 年年度报告。2026 年，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其他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工作职责，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关联董事戚金兴先生、莫建华先生、沈伟东先生回避表决，表决

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02《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具体详见 2025 年年度报告；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5 万元（含税）。

独立董事贾生华先生、于永生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前置审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年度薪酬进行了确认，具体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工作职责，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财务资助事项进行决策。在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开展房地产业务而成立、合并报表范围外或者公司所占权益比例不超过50%的项目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47.37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

详情请见公司2026-009号公告《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行授权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股东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鉴于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较长的特点，在合作项目预售后，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合作各方的合法经济利益，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项目公司拟在充分保证项目后续经营建设所需资金的基础上，并在符合相关预售款管理规定的前提下，根据项目进度和整体资金安排，以闲置富余资金按股权比例向股东提供财务资助。为提高上述事项的实施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项目公司向合作方股东提供财务资助合计不超过66.66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 2026-010 号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股东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的正常资金需求，切实提高项目建设及运营效率，确保控股子公司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进度情况，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分别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及 30 亿元的新增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 2026-011 号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于永生先生、贾生华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2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审计工作和约定责任，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325 万元，现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鉴于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量尚无法确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上述第二、四、五、六、十、十一、十二、十五、十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会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